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书

2025 年 7 月 24 日

预算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项目名称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宁政通）运维服务保障项目			
项目金额	12 万元			
专家 1 论证 意见	专家姓名	孙杨利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宁国运(宝塔)		
	因本次采购的政务协同平台(宁政通)的前期已统一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分公司进行建设及个性化定制开发,同时依据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区政务协同办公平台有关问题的说明的要求,为保障业务连续性和服务的一致性。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的要求,本次采购符合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具有专属服务的特点。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2论证 意见	专家姓名	樊同权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宁夏中电信通电气有限公司		
	本次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宁政通)运维服务保障项. 由于今年平台运维服务项目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分公司中标签订合同. 为了下一步保障业务连续性. 一致性和服务配套, 保障项目服务质量和服务的完整性, 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要求. 最终建议单一来源采购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分公司。			

专家3论证 意见	专家姓名	薛海河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豆粮谷集团有限公司		
	该单位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和第 项目,由于5月份平台运维服务项目由中国移动 系统集成中标,为确保该单位平台保障业务 一致性及服务功能连续性,按照“单 来源”方式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 拟建议按照单一来源,采购。			
结论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